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：拟以公司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,497,557,42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27元（含税），拟派发的现金股利共计约4,043.41万元。

- 本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合并会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3,434.10 万元，加上合并会计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 1,464.62 万元，扣除已分配 2018 年度现金红利 5,540.96 万元，公司 2019 年末合并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9,357.76 万元，其中：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0,848.85 万元。

为了更好的回报投资者，与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收益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1,497,557,426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27元（含税），拟派发的现金股利共计约4,043.41万元，占2019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30.10%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、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

展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同时能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，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3日